

证券代码：600112 股票简称：ST 天成 公告编号：临 2023—018

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亚太”）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名称：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年1月18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

首席合伙人：王增明先生

截至2022年末，中审亚太合伙人数量为64人，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419人，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57人。

中审亚太最近一年审计的业务总收入71,385.74万元，其中，审计业务收入53,315.48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24,225.19万元。2022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38家，挂牌公司审计客户207家。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,492.54万元，2022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,063.90万元。

中审亚太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；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批发和零售业；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房地产业。2022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；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；建筑业；农、林、牧、渔业。

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中审亚太项目合伙人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、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2022年度，中审亚太职业风险基金7,260.68万元，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40,000万元，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近三年无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需承担民事责任的诉讼。

待审理中的诉讼案件如下：

序号	诉讼地	诉讼案由	诉讼金额	被告	案情进展
1	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	公准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	人民币约300万元	15个机构及个人，要求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承担连带责任	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未开庭

3、诚信记录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1次、监督管理措施6次、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。1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1次、监督管理措施6次和自律监管措施1次。

（二）项目成员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周强，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4年12月至今担任中审亚太四川分所质量控制负责人、北京总部合伙人，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，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8份，本次作为该项目合伙人。

质量控制复核人李远梅，于2001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、2006年4月开始在本所执业、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、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质量控制复核工作；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、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7份、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60份；本次作为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吴会兰，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2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

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，2021年开始在中审亚太执业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，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，本次作为该项目的项目经理及签字会计师。

2、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、独立性情况

中审亚太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、审计收费

本期审计收费190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30万元、内控审计费用60万元。上期审计收费190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30万元、内控审计费用60万元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亚太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，中审亚太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，能够满足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，同意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要求，能及时地提供良好的服务，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。同意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。

经审查，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相关审计业务执业资

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审计的需要。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所确定的2023年度审计费用具备合理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续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（四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8日